

# 郑州财经学院

## 商学院 2025 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实践教学工作，落实我校应用型办学定位和实践育人机制，提高商学院学生的综合能力和实践能力，保障毕业实习工作顺利开展，依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加强本科高校实习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的通知》《郑州财经学院实习教学管理规定（修订）》《郑州财经学院 2025 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要求，商学院特制定 2025 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方案。

### 一、组织领导

为保障学院 2025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工作顺利开展，成立 2025 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

#### （一）学院本科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罗 党 宋艳萍

副组长：郭瑞强 李云亭

成 员：周东亚 崔小俊 陈利晓 房 峥 李 想

张小霞 田 帆 孟祥丹 尚梦杰 王创业

郑璐琪

#### （二）各专业成立毕业实习工作领导小组

各专业建立以教研室主任、具体实习负责人、对应专业班级辅导员、实习指导老师为主的工作领导小组。

各专业学教研室是实习的具体组织实施单位，要会同学院、实习单位（实习基地）落实管理责任，加强实习组织管

理，做好安全及其它突发事件的风险处置。

## 二、目的要求

实习工作是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深化实践教学的重要环节，是学生了解社会、接触生产实际，获取、掌握生产现场相关知识的重要途径，在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精神，树立事业心、责任感等方面有着重要作用。各专业必须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五育并举”总体目标，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和学校、学院关于实习工作的各项规定，加强实习教学改革与研究，切实加强和规范实习安排与组织管理，确保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

## 三、实习教育动员会

(一) 学院召开实习动员会 2025.1.8 前

(二) 各专业、各指导教师、辅导员为学生召开实习动员及安排 2025.1.10 前

召开实习动员会，明确实习目的与意义、实习内容、实习要求、成绩评定、职业道德、实习纪律以及安全等方面情况；明确指导教师的职责与要求，杜绝实习工作安全隐患；督促学生积极参与岗前培训，对未接受实习岗前安全教育的学生，不得安排外出实习。

通过适当方式告知学生家长毕业实习工作情况（特别是实习安全、实习方式等情况）。学生在实习前应签署监护人知情同意书（附件 3）并提交至学院后方可参加实习。

## 四、实习具体安排

(一) 实习对象与时间

实习对象：2025 届本科毕业生

实习时间：2025年2月13日-2025年4月30日

## （二）实习内容

各专业要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相关政策对实践教学的基本要求，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目标和实习大纲，制定实习计划，科学安排实习内容。截止时间为2024.12.26前

## （三）实习组织形式

根据《郑州财经学院实习教学管理规定（修订）》《关于开展2025届本科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各专业开展集中实习和分散实习两种方式，有组织地开展毕业实习工作。

## （四）实习基地安排

1.在确定集中实习单位前各专业须进行实地考察评估，根据实习内容及要求，按照就地就近、相对稳定、节省经费的原则，选择专业对口、设施完备、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符合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单位进行实习；

2.学生实习原则上优先选择产学研合作单位（冠名班协同培养单位），示范性实践教学基地、就业基地等单位作为毕业实习单位；

3.对于拥有良好合作条件的实习单位，应积极建立合作关系，并填写《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审批表》（附件4），签订合作协议；

4.学生在开展实习前，应按规定签订三方协议书。

## （五）实习指导教师安排

各专业要与实习单位做好沟通，分别选派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安全防范意识高的教师和技术人员全

程管理、指导学生实习。对自行选择单位分散实习的学生，也要安排校内教师跟踪指导。校内指导教师与实习学生的比例原则上不超过 1：20

1.实习单位指导教师由实习单位选派，负责全程指导学生实习，并在实习考核表（附件 5）中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评价。

2.校内实习指导教师由学院教研室选派，负责全程管理和指导学生实习，并在实习考核表中对学生实习情况进行评价。

3.实习数据管理员每个专业一人，负责专业实习计划安排等全程管理，并监督“校友邦”实习平台的使用。

4.实习考核组组长负责本专业学生实习检查安排，在实习考核表中做出总评成绩评价，组织推荐本专业优秀实习生。

#### （六）做好实习考核与总结

1.实习中应注重强化过程管理与监督，使用“校友邦”  
（校友邦使用讲解视频：

<https://meeting.tencent.com/crm/KEop5Pzef5>)实习平台对 2025 届毕业生实习进行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各专业根据毕业实习任务安排，在 12 月 10 日前完成“校友邦”实践管理平台（<http://www.xybsyw.com/login.xhtml>）的相关数据准备；

2.实习学生应在校友邦平台上在线撰写实习周、日志和毕业实习报告等过程材料并按时签到，实习指导教师应及时批阅审核相关材料。安排实习指导教师定期开展检查，填写“校友邦”实习平台；

3.教务处及学院适时分别开展督导与督察工作，以确保

实习实践活动的具体内容紧密贴合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大纲的要求，实习形式的安排科学合理，学生的安全与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同时有效解决学生在实习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并做好相关记录工作。

4.实习成绩录入及优秀毕业生推荐。实习结束后，各学院依据《郑州财经学院实习教学管理规定（修订）》和各专业毕业实习考核相关要求，对实习生总评成绩进行审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实习成绩录入。同时依据《郑州财经学院优秀本科实习生评选办法》推荐校级优秀实习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优秀实习生推荐汇总表（附件6）与优秀实习生实习报告。截止时间为2025.5.15

5.实习总结。学院、以及各专业根据实际情况收集实习生在实习期间获得的各项荣誉材料，以实习经验交流会、汇报等形式开展实习总结工作，并撰写学院毕业实习工作总结（附件7）。截止时间为2025.5.20

### （七）材料归档

1.归档材料。教研室应及时将实习工作方案、实习计划、毕业实习三方协议书、实习安排一览表、学生实习过程材料（周日志、实习报告等）、实习检查材料、实习考核表、毕业实习工作总结、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审批表、实习单位合作协议书（实践教学基地、就业基地、产教融合基地等协议书均可）等材料及时整理归档。截止时间为2025.5.22

2.教务处备案材料整理。学院实习结束后及时向教务处提交毕业实习工作方案、实践教学基地审批表、实习单位合作协议书、优秀实习生推荐汇总表及报告、本科毕业实习工

作总结(含各专业实习质量分析报告)。截止时间为 2025.5.26

3.材料报送教务处。学院于实习工作开展前报送毕业实习工作方案及实践教学基地材料至教务处审核备案（原则上 2025 年 1 月 1 日前）；2025 年 5 月 30 日之前报送其他教务处备案材料至教务处。电子版材料请发送到邮箱:jwcsjjxk2020@163.com；纸质版材料请报送到：德正楼 108 办公室。

4.教务处联系人：陈瑞瑞 0371 86650036

商学院

2024 年 12 月 16 日